

宿 迁 市 残 疾 人 联 合 会

宿残案字〔2022〕5号

签发人：李先平

关于市政协六届一次会议第186号提案的答复

胡道亮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强化残疾人文化体育工作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和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收到您的提案后，我会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全面梳理了我市残疾人文化体育的工作情况。在落实提案的办理工作方面，制定了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了提案的具体承办处室和责任人，对办理程序、办理标准等也做出了具体要求，确保答复质量。承办处室认真研读建议内容，逐条剖析，确保答复内容与提案所提意见答复“对题”，措施“对症”，并符合实际情况。

针对您所提的3条建议，我们均予以采纳并落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建设文化体育交流平台，引导残健融合发展。为帮助残疾人拓宽生活圈子、融入社会，提升生活质量，市残联积极推进社区康复体育示范点建设，累计建设残疾人康复体育健身场所200余个，方便残疾人就近就便进行体育健身活动，累计帮助5万人次残疾人参与体育锻炼。同时，市残联利用已建的文体艺展能中心，开展残疾人字画展览等活动。市肢残协会结合二十大召开契机，举办“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主题肢残人诗歌朗诵会，不断丰富残疾人的精神文化生活。联合市智协举办“牵着蜗牛去散步”活动，鼓励残疾人与健全人一起

参与文化体育活动，融合发展，使残疾人在认可与鼓励中树立自信，提高兴趣。

二、探索创新文化体育项目，鼓励残疾人积极参与。根据残疾人群体的不同需求和身体条件，在传统项目的基础上，探索创新适合部分群体的文体活动项目。重点推广象棋、飞镖、陆地冰壶等易于健身普及和康复推广的群体性项目，充分体现了残疾人体育改革的导向，进一步增强了残疾人体育的参与性和共享性。同时加强与体育部门的沟通合作，举办残疾人健身指导培训班，邀请体育健身专家为基层残疾人专题培训残疾人健身方面的专业知识与技巧。多年来，结合全国“助残日”、“肢残人活动日”等残疾人节日，引导残疾人因地制宜参与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各地残联组织开展残疾人篮球、冰壶、排舞等各类文化体育活动 100 余次，参与人数近万人。

三、深化文化体育活动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近年来，市残联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宿迁日报、速新闻等媒体平台，深入宣传报道各类残疾人赛事成绩暨残疾人先进典型，不断提高残奥冠军、先进典型的影响力和美誉度，让残疾人身处文化大发展的情景之中，激励他们投身于文化体育中去。同时，市残联不断加大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场所的无障碍设施监督与管理，常态化开展无障碍设施督查，遇到问题及时交办整改，为残疾人便利出行提供条件，鼓励参与社会生活。

下一步，市残联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不断强化残疾人文化体育工作，鼓励引导残疾人积极参加文化体育运动。

一、优化残疾人公共文体服务。将残疾人文化体育深度融入公共文化体育惠民工程、重大项目建设和各类文化体育服务，建立完善以“残疾人之家”、镇村文化活动中心等为依托，以残疾人文化服务设施为补充的残疾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全面提升图书馆、博物馆、

公园、旅游景区等公共文化服务机构便利服务水平。持续开展残疾人体育示范点（基地）建设，打造残疾人“自强读书会”全民阅读品牌。加强残疾人文化体育专业人才培养，培育一批骨干人才。

二、推动残疾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发展和扶持残疾人特殊文化艺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补贴、资助等形式，扶持残疾人文化艺术精品创作生产。试点开展残疾人文化创意产业基地建设工作，结合地域特色，围绕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产业发展重点，充分利用互联网等手段，在项目发掘、人才培养、机构运营等方面积极创新，有效帮助残疾人实现就业增收，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三、推进残疾人健身体育工作。加强残疾人康复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继续实施“残疾人自强健身工程”“康复体育关爱家庭计划”，推进社区残疾人健身体育和重度残疾人居家康复体育服务。完善残疾人运动员等人才参训参赛相关保障激励机制。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举办残疾人运动会，选拔推荐宿迁籍运动员参加国际国内各级赛事。



联系人：陈罕

联系电话：84357927

抄 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委 市政府办公室